

# 故城国税志

(1994年8月—1999年12月)

故城县国家税务局

## 《故城国税志》

主编：陈秀强

主笔：程发森

编辑：王兰才      丁金顺      李英帅

## 前 言

《故城国税志》，记述了1994年8月国税局组建至1999年12月间，故城国税局组织收入、征管改革、队伍建设等主要工作情况。国税局组建六年来，认真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路线、方针、政策，严格执行《税收征管法》和各种税收条例，认真贯彻总局“法制、公平、文明、高效”八字方针，依法办税、依率计征，维护了税法的尊严，为国家组织大量的税收收入，为国家和地方的经济发展提供了充实的财源。随着征管改革工作的不断深入，税收征管工作更加法制化、规范化，基本上建立了“以纳税申报为基础，以计算机网络为依托，集中征收，重点稽查”的新征管体系，建局六年来，县局坚持“高标准、严要求，建设一流队伍，高效率，快节奏，争创一流业绩”的指导思想，建设一支“政治合格、作风过硬、业务精良、纪律严明、高效廉洁”的干部队伍，树立了良好的国税形象。

“前事不忘，后事之师”。我们故城县国税局六年来的主要工作，以志的形式系统地翔实地记载下来，奉献给读者，其目的在于存史、资治、育人，为当代和后人提供历史借鉴，使老同志重温创业史，不忘记为国聚财的奋斗岁月，使新同志们从中了解故城国税局的发展历史，学习和继承好传统、好作风，扬长避短，开创更加光辉的未来。

在编辑《故城国税志》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本着“内容求详、取材求精、实事求是”再现历史的原则，根据室藏资料和机关各股室提供的材料编辑本志。

编辑《故城国税志》，在我局历史上尚属首次，市国税局办公室和市档案局给予了亲切指导，县档案局全力协助，在此表示诚挚的感谢。县局办公室精心组稿，做了大量的工作，为编辑《故城国税志》付出了辛勤的汗水。由于历史原因造成的资料不够齐全，加之编者水平有限，疏漏之处在所难免，敬请读者提出宝贵意见。

故城县国税局局长

陈秀强

《故城国税志》主编

# 目 录

概述-----	1
第一章 大事记-----	2
第二章 故城国税局的建立与发展-----	9
第一节 机构沿革-----	9
第二节 机构设置-----	9
第三节 领导人名录-----	12
第四节 领导人简介-----	13
第三章 组织收入-----	17
第一节 历年税收入库情况-----	17
第二节 基层所历年税收情况-----	18
第四章 税政管理-----	24
第一节 税制 税种-----	24
第二节 税率 税额-----	24
第三节 税收减免-----	26
第四节 管理机构-----	27
第五节 征管工作-----	27
第五章 发票管理-----	29
第一节 普通发票的管理-----	29
第二节 增值税专用发票的管理-----	30
第六章 税务稽查-----	32
第七章 内部建设与管理-----	35
第一节 党组建设-----	35
第二节 机关党支部建设-----	35
第三节 工会建设-----	36
第四节 思想政治建设-----	36
第五节 纪检监察工作-----	36
第六节 财务管理-----	37
第七节 固定资产管理-----	41
附录一 荣誉称号、模范事迹选辑-----	44
附录二 重要制度辑存-----	51

## 概 述

1994年8月，根据工作需要和上级精神，故城县税务局分设为故城县国家税务局和故城县地方税务局。从此，故城县国家税务局成立。办公地点在郑口镇帝君庙村康宁路原税务局办公大楼。隶属故城县人民政府和衡水市国家税务局，以市国家税务局垂直领导为主，内设8个股室：办公室、政工股、税政股、征管股、计会股、稽查队、税务检察室、税务咨询所，向各乡镇派出8个征收单位：郑口、故城、辛庄、坊庄、饶阳店、武官寨、建国、县直八个税务所，全局干部职工总人数150人，管辖全县缴纳中央税、中央地方共享税的纳税单位和个人。

1999年3月全省国税系统征管、机构、人事制度改革，经市国税局批准，机关设6个股室，即：办公室、政工股、税政征管股、发票管理股、计财股和稽查局，全县设8个税务所，即：县直、郑口、青罕、故城、坊庄、饶阳店、武官寨、建国，全局干部职工总人数为173人。

县国家税务局的职责：一、组织税收收入，保证各项税收任务的完成，为平衡全县财政收支做贡献。二、发挥税收调节经济的杠杆作用，促进国民经济协调发展，丰裕和扩大财源。三、加强税收征管，对税法规定的纳税人和征税对象进行监督管理，同违反税法的犯罪行为和犯罪分子进行坚决地斗争，维护税法的严肃性。

县国家税务局的职责范围：对故城县境内的缴纳国税收入的纳税单位和个人（无论其经济性质和隶属关系如何）的经营活动和纳税情况的进行监督管理和检查。

建局六年来，国税局认真落实总局“向基层转移、向征管转移”的方针，投资100万元，加强基层办公用房和征收大厅建设，极大地改善了基层办公条件，投资58万元购买微机电子设备，基本上建起了以计算机为依托的局域网络，投资23万元，用于基层征管基础建设，极大地提高了征管质量，六年来，县局坚持“治税先治队”的方针，全面加强干部队伍建设，塑造了一支高素质的干部队伍，涌现出一大批先进单位和模范人物，树立了良好的国税形象。队伍素质的全面提高，为完成税收任务提供了可靠的保障。六年来，县局坚持以组织收入为中心的指导思想，依法办税、依率计征，竭尽全力为国家组织收入，累计入库工商各税20467.2万元，为故城的“富民强县”发展战略，做出了应有贡献。我们坚信，随着国税事业的不断发展，年轻的故城国税必将为国家和地方的建设做出更大贡献。

# 第一章 大事记

一九九四年

8月18日，故城县国家税务局经地区国家税务局批准正式挂牌办公。地点在原税务局办公楼。

8月 地区国家税务局党组任命了故城县国家税务局领导班子，吕松浦任党组书记、局长；苏致环、周树臣、李金同任党组成员、副局长。

8月 经地区国税局批准，故城县国税局内设8个股室，即：办公室、政工股、税政股、征管股、计会股、税务检察室、稽查队、税务咨询所。向县内各乡镇派出8个征收单位，即：县直、郑口、辛庄、坊庄、饶阳店、武官寨、建国八个税务所。

8月23日 县局下发通知，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国办发[1993]87号文规定，国税局主要负责14项税收的征收管理。(1)增值税；(2)消费税；(3)进口产品消费税、增值税，直接对台贸易调节税(委托海关代征)；(4)铁道、各银行总行、保险公司集中缴纳的营业税、所得税和城市维护建设税；(5)中央企业所得税；(6)地方和外资银行金融企业所得税；(7)海洋石油企业所得税、资源税；(8)证券交易税(暂未开征)；(9)对境内外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各项税收以及外籍人员(含华侨、港澳台同胞)缴纳的个人所得税(按税种分别入中央库和地方库)；(10)出口产品退税的管理；(11)集贸市场和个体户的各项税收(按税种分别入中央库和地方库)；(12)中央税的滞、补罚收入；(13)按中央税、共享税附征的教育附加(属于铁道、银行总行、保险公司缴纳的入中央库，其他入地方库)；(14)国家能源、交通重点建设基金，国家预算调节基金。

8月23日 故城县国家税务局新印章开始启用，旧章同时废止。

8月23日 将后5个月全局税收任务1252.8万元，经严格测算，落实到各征收单位。

8月23日 为加强税收稽查，堵漏增收，县局决定，稽查队所查税款70%由各所入库，30%带回县局。凡申请稽查队配合工作的，所查税款90%留所，10%带回县局。

10月10日 开始对全县338户纳税单位进行税收大检查。到10月31日，共查出偷税313万元，入库96.3万元，罚款9431元。

一九九五年

1月24日 经市局批准，设立涉外税务所。

2月19日 经县局党组决定：

郭金良任军屯所所长；

张荣田任要庄所所长；

刘其化、李素英、李玉正、刘莉莉任县直所副所长；  
于际顺任政工股股长；  
王玉志任办公室主任；  
程发森、杨国林任办公室副主任；  
周丙寅任征管股股长；  
万维赤、李建池任征管股副股长；  
潘桂东、崔会英任税政股副股长；  
冯振宝任计会股股长；  
齐彦平任计会股副股长；  
武宝恩任稽查队队长；  
刘清堂任稽查队副队长；  
袁明海任税务检察室主任；  
孙志伟任涉外所副所长；  
王秀坡任袁庄所副所长；  
翟延福任小屯所副所长；  
冯良忠任夏庄所副所长；  
解宝森任故城所所长；  
周海明任故城所副所长；  
李石庆任辛庄所所长；  
张子军任辛庄所副所长；  
于汉云任庙灵所副所长；  
姜立新任里老所副所长；  
王守路任坊庄所所长；  
张全福任坊庄所副所长；  
吴世华任小庙所副所长；  
张风章任梧茂所副所长；  
郑在路任三朗所副所长；  
苑香琢任饶阳店所所长；  
周树华任饶阳店所副所长；  
宋书堂任饶阳店所副所长；  
贾延强任原西所副所长；  
赵卫胜任郑口所所长；  
李洪深、亢玉平、闫长军任郑口所副所长；  
高献杰任赵行所副所长；  
李连仲任青罕所副所长；  
魏宝珍任杏基所副所长；  
苏洪才任武官寨所所长；  
徐风江任武官寨所副所长；

李金云任瓦子庄所所长；

宁长杰任半屯所副所长；

李景华任建国所所长；

王继增、苑淑菊、高宝亮任建国所副所长

同日 设税务咨询所，成员：郭金山、张玉民、于福军、冯廷顺、秦立河。

3月 县直、故城、饶阳店所被评为地区级文明单位。

4月4日 根据市局决定，成立稽查分局，分局长由周树臣兼任，下设两个大队：一大队，王守路任队长，刘清堂任副队长；二大队，武宝恩任队长，高宝亮任副队长。

4月4日 县局党组研究决定：张全福任检察室副主任，贾延强任坊庄所所长，兼任原西所所长。

8月16日 经市局批准，故城县国家税务局县直所、郑口所改建为故城县国税县直分局、郑口分局。

10月 县局投资12万元，在机关办公楼前建立了征收大厅，各所建立了征收室。

12月 在县委组织的企业评议职能部门活动中，县国税局被评为第二名。

## 一九九六年

2月 按照群众评议，分等划级、定额公开的办税制度，对1395户个体业户调整了纳税定额，平均上调率达到30%。

5月 开展了旧版普通发票大清查，共清理收缴旧版发票6967本，保证了新版普通发票的按时使用。

5月 县直分局在全区文明税务所业务考核中，取得总分第一名的成绩。

6月 对全县518户国营、集体企业，1395户个体业户重新换了发税务登记证。

9月 根据市局决定，周书臣调往桃城区国税局，崔洪杰从桃城区国税局调入，任党组成员、副局长。

9月 经市局党组同意决定：于际顺任纪检组长，李景华任稽查分局长。

10月4日 县局党组会决定，郭金良任建国所所长，苑淑菊任县直分局指导员，吕松跃任军屯所负责人。

## 一九九七年

1月1日 根据市局决定，在全县更换使用具有统一防伪措施的新版普通发票。

1月8日 故城县国家税务局在市局办公室工作评选中被评选为“通讯报道工作先进工作”、“通讯报道百日竞赛优胜单位”，卢文展被评为优秀通讯员、优秀信息员。

2月20日 县直分局、郑口分局、故城税务所被市局命名为1996年度市局级文明税务所。解宝森被命名为优秀税务所长。李洪庆、张化忠被市局命名为优秀征收管

理员。孙志伟被市局命名为优秀稽查员。

3月 在全县纳税人中推行PC卡申报，IC卡购票，提高了征纳双方的办税效率。

10月，根据上级规定，撤消税务检察室。

12月1日，根据上级精神，撤消稽查分局，改设为稽查局。

## 一九九八年

1月5日 局党组会议定了基层所所长配备决定：

赵卫胜任城区分局局长（负责原县直范围）

苑淑菊任城区分局局长指导员。

李连仲任城区分局副局长（负责原郑口范围）

李玉正、李素英、刘晓丽、张化忠、张永旺任城区分局副局长（负责原县直范围）

李洪深、亢玉平、闫长军、李树红、孙会敏、李洪庆、张修旺任城区分局副局（负责原郑口范围）

解宝森任青罕所所长；

翟延福任青罕所副所长；

高献杰任赵行所所长；

魏宝珍任杏基所所长；

周海明任故城所所长；

张玉民任故城所副所长；

沈福存任故城所副所长；

张子军任小屯所所长；

冯良忠任夏庄所副所长；

王秀坡任袁庄所所长；

高宝亮任辛庄所所长；

李石庆任辛庄所指导员；

姜立新任里老所所长；

陈兆文任庙灵所副所长；

张风章任坊庄所所长；

吴世华任坊庄所指导员；

孙德彬任小庙所副所长；

葛志忠任梧茂所所长；

宋书堂任三朗所副所长（负责全面工作）

时金香任三朗所副所长；

刘长瑞任原西所副所长；

郭金良任饶阳店所副所长；

王洪州任饶阳店所副所长；

苏洪才任武官寨所所长；  
李金云任武官寨所副所长；  
杨平林任武官寨所副所长；  
宁长杰任西半屯所副所长；  
徐凤江任瓦子庄所副所长；  
张荣田任建国所所长；  
王继增任建国所指导员；  
姜俊亭任建国所副所长；  
吕松跃任军屯所副所长；  
丁洪峰任建国所副所长；  
贾延强任稽查局一队副队长；  
于汉云任稽查局二队副队长；  
王拥军任征收大厅副主任。

4月1日，局党组议定：孙会敏任计会股副股长，免城区分局副局长。

4月15日-30日 县局对2215户纳税人的税务登记证进行了验证工作。通过验证，注销了12户个体已“关停”业户的税务登记证；注销了82户联合体“解体改革”为个体或私营的税务登记证；对94户无证户补办了税务登记证；对23户漏征漏管户查补税款7800元。

5月 开始为局内正式人员办理住房基金，个人提工资的5%，单位提工资的10%，上交县房改办。

6月 开始进行“堵漏增收工程”，共查补税款280.8万元。

①加油站专项检查，对全县47户加油站全部进行铅封。实行按所在道路、油表数量实行建帐征收，边检查、边铅封、边建制、边入库，共查补税款20万元。

②校办福利企业专项检查，查补税款0.3万元，

③电力企业专项检查，对电力局下属的22户电管站的价外收费情况进行检查，查补税款16万元。

④对涉外企业专项检查，查补税款1.1万元。

⑤私营企业专项检查，查补税款20.4万元。

⑥商业企业专项检查，查补税款21万元。

⑦清理漏征漏管户，清理出187户，查补税款140.3万元。

8月24日 对全县加油站在采取交叉控管的基础上，推行全票制管理，促使纳税人建真帐、记实帐，实行查帐征收，逐步取消定期定额征收。“全票制”即按销售业务逐笔开具发票。

9月23日，局党组议定：孙振山任坊庄所副所长。

10月 全局同志向遭受水灾的灾区人民捐款5360元，捐赠衣被153条。

11月 为了加强殡葬管理，推进殡葬改革，局长吕松浦与县委县政府签订责任状，保证做到本单位人员及其家属死亡后一律实行火化，火化率100%。

12月18日 根据本局档案目标管理工作晋升省二级的申请，衡水市档案局、国

税局、故城县档案局三方联合组成考评组，按照《河北省机关、团体、事业单位档案工作目标管理考评标准》，对本局档案工作进行了实地考评，经过综合评议，认为已达到省二级标准。

12月29日 本局档案室通过省档案局检查验收，定为省二级档案室。省档案局发给了省二级档案工作合格证。

## 一九九九年

1月26日 市局任命李立才任本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3月13日 根据市局要求，为确保机构、人员、编制“三定方案”顺利实施，积极执行竞争上岗，做好人员分流和思想政治工作，县局成立领导小组，组长：吕松浦；副组长：苏致环、王少珍、李立才、于际顺；成员：王玉志、程发森、潘桂东。

3月16日 本局免去王玉志等67名股所级干部职务。

3月21日 中共衡水市国税局党组决定，陈秀强同志任中共故城县国税局党组书记。

同日 市局决定：陈秀强任故城县国税局局长；李景华、刘其化、苏聚圉任故城县国税局副局长级临时负责人。

3月22日 市国税局决定，免去吕松浦故城县国税局临时负责人职务。

3月23日 中共衡水市国税局党组决定：李景华、范振强、刘其化任中共故城县国税局党组成员。苏聚圉任中共故城县国税局纪检组长、党组成员。

同日 市国税局决定：李景华、范振强、刘其化任故城县国税局副局长，免去李景华、刘其化、苏聚圉故城县国税局副局长级临时负责人职务。

3月23日，县局在政府小礼堂召开了全县国税局干部职工征管改革动员大会，为改革的顺利进行奠定了坚实的思想基础。

3月26日 县局任命程发森等32名股所级干部。

3月 根据市局决定，吕松浦调任景县国税局；苏致环、王少珍调往枣强国税局；李立才调回市国税局。

4月 市局任命于际顺为故城县国税局工会主席。

4月 本局对全县1790户双定个体户纳税定额进行了全面检查，上调幅度在20—40%之间，部分业户上调了100%，调整后，月增收38210元。

5月13日 市国税局决定：王守路、周丙寅任故城县国税局副局长。

5月28日 县局免去翟延福青罕国税局副局长、政治指导员的职务。

5月 按市局精神，撤销人教监察股，改设政工股，由政工股负责人事教育和监察工作，同时恢复使用政工股、监察股印章。

7月14日 县局免去杨国林办公室副主任职务，任命杨国林为政工股副股长。

7月15—8月31日，本局对全体工商户的税务登记证进行换发。

8月16日 县局党组决定：同意高宝亮辞去青罕税务所所长职务。

同日 县局任命李洪庆为青罕税务所副所长，负责全面工作，免去其郑口税务所副所长。

9月3日 本局稽查干部刘清堂同志在带队到冀州市参加市局组织的50万元以上企业的税收大联查过程中，因过度劳累，于当晚心脏呼吸突然停止，经冀州市人民医院抢救无效，光荣牺牲在工作岗位上，享年48岁。根据《河北省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因（工）伤亡认定处理暂行办法》（冀人发字[1996]22号），经县局认定，刘清堂属因公死亡。

9月4日 市稽查局李世新局长、冀州市国税局领导、本县国、地税干部职工和社会各界人士前往刘清堂家中，吊唁刘清堂同志。

9月7日 县国、地税局联合为刘清堂同志举行追悼大会，国、地税干部职工和刘清堂生前友好数百人参加追悼大会。大会在刘清堂住宅后、康宁路西头举行。

9月8日 中共故城县国税局党组做出“关于开展向刘清堂同志学习的决定”，学习他领导职位下岗，党性永不下岗的共产主义精神、学习他热爱税收，勤奋工作的敬业精神、学习他不计较个人得失，一心为国聚财的奉献精神、学习他秉公执法、清正廉洁的高尚品质、学习他助人为乐、真诚待人的高尚风格、学习他为税收事业生命不息、奋斗不止的高尚情操。

10月12日 中共故城县委、故城县人民政府做出“关于开展向刘清堂同志学习活动的决定”。决定在全县开展向刘清堂同志学习的活动，以表彰刘清堂同志的模范事迹和奉献精神，树立典型，弘扬正气，扎实推进故城县的“两个文明”建设。

11月11日至26日 市局、县委、县政府组织精干力量，对我县税源情况及税收征管质量进行了一次拉网式检查。通过检查，市局、县委、县政府对本局的税收征管质量给予了充分肯定。

11月中旬 市局局长郭富霖来本局做税收调研，并督导收入，对故城县国税局工作给予了肯定。

11月 市局、县政府报市政府批准，对故城县国税局税收任务进行调整，由4354万元调减为3859万元。

12月 县直、郑口、建国三个税务所被县委命名为文明税务所，县直税务所被市局命名为文明单位。

## 第二章 故城国税局的建立与发展

### 第一节 机构沿革

1994年8月,根据工作需要和上级精神,故城县税务局分设为故城县国家税务局和故城县地方税务局。从此,故城县国家税务局成立。地区国税局任命了第一届局领导班子:吕松蒲任党组书记、局长;苏致环、周树臣、李金同任党组成员、副局长。办公地点在郑口镇帝君庙村康宁路原税务局办公大楼。隶属故城县人民政府和衡水市国家税务局,以市国家税务局垂直领导为主。内设8个股室:办公室、政工股、税政股、征管股、计会股、稽查队、税务检察室、税务咨询所,向各乡镇派出8个征收单位:郑口、故城、辛庄、坊庄、饶阳店、武官寨、建国、县直八个税务所,全局干部职工总人数150人,管辖全县缴纳中央税、中央地方共享税的纳税单位和个人。

1999年3月全省国税系统征管、机构、人事制度改革。3月21日,市局任命了以陈秀强为局长,李景华、范振强、刘其化为副局长的新一届局领导班子。经市国税局批准,机关设6个股室,即:办公室、政工股、税政征管股、发票管理股、计股和稽查局,全县设8个税务所,即:县直、郑口、青罕、故城、坊庄、饶阳店、武官寨、建国,全局干部职工总人数为173人。

### 第二节 内部机构职责及负责人

#### 一、内部机构职责

##### 办公室

- 1、掌握全局综合情况,协调机关、基层工作;深入基层;调查研究,为领导当好参谋。
- 2、负责文字工作,起草县局文件和会议材料,负责以县局名义行文的文字审核。
- 3、负责组织局长办公会,局务会和全局性税务工作会议,并做好记录。
- 4、负责通讯报道,信息反馈和税收调研工作。
- 5、负责公章、文印、档案、收发及机关安全保卫工作。
- 6、负责批办。催办、协调机关股室,办理人大、政协的提案、建议和上级交办的其它事项及群众来信来访。
- 7、负责后勤工作,包括车辆、设备、办公用品的管理、使用和发放,负责水电、伙房、机关招待处所及锅炉维修服务工作。
- 8、负责着装物品的制作;发放和管理工作的。
- 9、负责对外接待、办理机关职工生活服务。
- 10、负责收集有关资料,并及时立卷归档。

- 11、负责全局性基建维修，医疗卫生、治安保卫、绿化美化工作。
- 12、完成领导交办的其它工作。

#### 计财股

- 1、负责税收计划的分解及落实情况。
- 2、负责税收信息反锁和税收分析工作。
- 3、负责税收旬报。月快报的报送工作。
- 4、负责税收会计的核算、培训以及税收会计工作的检查落实。
- 5、负责编报各种税收月报、季报、年报和统计资料。
- 6、负责税款的入库及各种提退工作。
- 7、负责与国库对帐工作。
- 8、负责税务经费的管理以及税务人员工资的发放。
- 9、负责国有资产的管理与登记。
- 10、负责各种税收票证的领发、保管、审核检查以及持票人员的培训工作。
- 12、完成领导交办的其它工作。

#### 发票管理股

- 1、负责增值税专用发票领购，保管、发售。缴销的管理工作。
- 2、负责普通发票的领队保管与发售和管理工作。
- 3、负责粮食专用发票和粮食。棉花收购凭证及其它收购凭证的保管与日常管理  
工作。
- 4、负责专用发票和普通发票日常管理及检查和专项检查工作，查补漏洞，弥补不足。
- 5、负责专用发票防伪税控以及发票的交叉稽核工作。
- 6、负责受理国有、集体企业的普通发票自印、审批、印制及管理工作。
- 7、领导交办的其它工作。

#### 税政征管股

- 1、负责增值税、消费税。营业税。所得税的政策管理，政策执行及日常检查工作。
- 2、负责有进出口经营权的内资企业、涉外企业的出口退税审核工作。
- 3、负责对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审查认定工作。
- 4、负责综合性税收征管工作，制定征管办法、制度、规程。
- 5、负责金融系统及外商投资企业的所得税汇算清缴工作。
- 6、负责计算机的应用管理。
- 7、负责上报市局的各种报表资料。
- 8、负责办理税务登记。
- 9、完成领导交办的

#### 政工股

- 1、负责人员编制、公务员管理、离退休干部管理工作。
- 2、负责学历教育、业务培训。基层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

3、负责纪检、监察、审计工作。

4、完成领导交办的其它工作。

#### 监察股

负责监督、检查税务部门和税务人员执行税收政策、法令、法规、制度规定的情况，处理税务部门和税务人员违纪违法的来信来访；配合有关部门对税务人员搞好社会主义思想教育。

#### 涉外所

负责涉外税收政策、法规的贯彻执行；负责全县涉外企业的税务登记、征收管理、纳税申报、出口退税、纳税检查等工作。

#### 征管股

负责贯彻执行《征管法》，解决基层征管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办理税务登记、纳税档案和各种纳税资料的印制、发放；负责普通发票的印制、保管、发放、使用工作；负责办理个体、临时和私营企业的税务登记、建帐建制、税额调整、零散税收清理等工作。

#### 税务检察室

负责查处各类偷、漏、抗税案件，调查研究、分析各类偷漏抗税案件的规律、特点，提高办案效率。

#### 稽查局

组织安排税收检查，处理群众来信来访和其他违反税收政策问题。

### 二、负责人

办公室：1994年8月——1999年3月，王玉志任主任；1999年3月—今，程发森任主任。

政工股：1994年8月——1999年3月，于际顺任股长；1999年3月—今，王玉志任股长。

监察室：1995年5月——1999年3月，程发森任主任。

税政股：1994年8月——今，潘桂东任股长。

征管股：1994年8月——1999年3月，周丙寅任股长。

涉外所：1995年12月——1999年3月，孙志伟任副所长（主持工作）。

计会股：1994年8月——1997年4月，冯振宝任股长；1997年4月——今，齐延平任股长。

税检室：1994年8月——1997年10月，袁明海任主任。

发票管理股：1999年3月——今，李建池任副股长（主持工作）。

稽查（队、分局）局：1994年8月——1995年4月，武宝恩任队长；1995年4月——1996年9月，周树臣任分局局长；1996年9月——1997年12月，李景华任分局局长；1998年1月——10月，刘其化任局长；1998年10月——1999年3月，范振强任局长；1999年3月——今，孙志伟任副局长（主持工作）。

### 第三节 领导人名录

届次起止 时间	局长姓名及 任职 时间	副局长姓名 及任职时 间	备注
1994年8 月至1999年 3月	吕松蒲 1994.8—1999. 3	苏致环 1994.8—1999.3 周书臣 1994.8—1996.8 李金同 1994.8—1996.9 崔洪杰 1996.9—1998.1 王少珍 1998.1—1999.3 李立才 1999.1—1999.3 于际顺(纪检组 长)1996.8— 1999.3	周书臣1996年8月调往桃城区 国税局。 李金同1996年8月改任县局调 研员,1998年6月病逝。 崔洪杰1996年9月由桃城区国 税局调入,1998年1月调往桃 城区国税局。 王少珍1998年1月由武强县国 税局调入,1999年3月调往枣 强县国税局。 李立才1999年1月由市国税局 调入,1999年3月调往市国税 局。 苏致环1999年3月调往枣强县 国税局。 吕松蒲1999年3月调往景县国 税局。 于际顺1999年3月改任局工会 主席。
1999年3月—	陈秀强 1999.3—	李景华 1999.3— 范振强 1999.3— 刘其化 1999.3— 苏聚圉(纪检组 长)1999年3月—	陈秀强1999年3月由市国税局 调入。 李景华1999年3月由枣强县国 税局调入。 范振强1999年3月在本局提 职。 刘其化1999年3月由冀州市国 税局调入。 苏聚圉1999年3月由桃城区调 入。

#### 第四节 领导人简介

##### 吕松浦

吕松浦同志，1949年3月5日出生于故城县要庄乡毛店村，本人成份学生，1998年7月毕业于河北省税务学校函授中专班。1970年应征入伍，历任战士，排职报道员、政治处干事、宣传股长；1984年转业至1990年6月任故城县税务局办公室主任，1990年故城县税务局副局长；1992年，任故城县税务局局长；1994年至1999年3月任故城县国家税务局局长；1999年3月调任景县国税局任局长。

##### 苏致环

苏致环，女，45岁，汉族，大专学历。1953年12月5日生于故城且梧茂乡董学村。1969年参加工作。1969年6月至1974年5月，任梧茂乡粮站会计。1974年5月至1980年4月，任小庙供销社会计。1980年10月至1984年11月，任郑口供销社会计。1984年11月至1992年7月先后任故城县税务局会计、工会副主席。1992年8月至1994年8月，任故城县税务局副局长。1994年9月至1999年3月，任故城县国家税务局副局长，1999年3月调往枣强县国税局任副局长。

##### 周书臣

周树臣，男，汉，1953年4月8日生于故城县赵行乡蒙古庄村，本人成份学生。1983年5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80年毕业于衡水农机学校。1980年10月至1982年9月在故城县财政局工作。1982年10月至1994年8月在故城县税务局县直税务所工作，历任专管员、副所长、所长。1994年8月至1996年9月，在故城县国家税务局党历任组成员、副局长。1996年9月调入桃城区国税局。

##### 李金同

李金同，男，汉族，1943年9月14日出生于故城县原西乡李长林村，本人成份学生。1970年8月毕业于山东工学院。1973年11月3日加入中国共产党。1970年8月至1978年1月在山东省广播局工作。1978年1月至1979年1月在故城县粮食局工作。1979年1月至1983年12月在故城县统计局工作。1983年12月1994年8月在故城县税务局任党组成员、副局长。1994年8月至1996年9月在故城县国家税务局任党组成员、副局长。1996年9月起任正科级调研员。1998年6月病逝。

##### 崔洪杰